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上海市长宁区残疾人劳动服务所、上海中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单位的2025年长宁区残疾人居家养护项目（第二次）（项目编号：310105000250107158598-05187205 包件号：一）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上海真情残疾人居家养护服务站

日期：2024年2月12日

